

# 中共百色市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百办发〔2022〕3号



## 中共百色市委办公室 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百色市落实〈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办局，市级国家机关各单位，各人民团体，各大中专学校：

《百色市落实〈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百色市委员会办公室

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9日

# 百色市落实《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年)》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桂办发〔2021〕14号)精神，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在百色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战略支撑作用，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科技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创新作为百色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坚持“四个面向”，坚持“前端聚焦、中间协同、后端转化”，认真落实自治区决策部署，围绕《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提出的科技创新能力提升、产业链创新链融合、企业科技创新、科技强农、科技惠民、创新功能区提升等“六大工程”，紧密配合自治区有关部门的改革、工作举措，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动科技成果不断转化，不断激发创新活力，以科技强支撑产业强、经济强、百色强，为把百色建成左右江革命老区核心城市、打造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升级版贡献力量。

**(二) 主要目标。**到2023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

经费投入强度突破 0.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企业占比突破 15%，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保有数量达 70 家，自治区级以上的高层次创新人才数量达 5 人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总额累计突破 160 亿元，转化科技成果累计 120 项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工业总产值突破 500 亿元，其中高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突破 400 亿元。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力争突破 60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产品销售收入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比重高于 15%。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提高 5 个百分点以上。创新型百色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科技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能力明显增强。

## **二、重点工作**

### **（一）实施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 **加强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加强基础研究类创新平台培育建设，在市内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择优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通过培育、优化、提升，争创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推动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类创新平台建设，在铝产业、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高性能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优势特色农业、大健康产业等重点领域，依托龙头骨干企业、事业单位，争创一批自治区级、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科技成果中试基地。完善建设创新创业与科技资源服务类创新平台，加强完善百色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百色学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等国家级平台建设，筹备建设百色新山铝精深加工产业孵化基地，争创一批自治

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新型研发机构及农林种质资源库、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到2023年，全市建成自治区级以上创新平台70个。**〔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排名第一的为牵头单位，后为配合单位，下同）**

2. **积极引育高层次创新人才。**全面落实百色“人才新政”，依托国家、自治区和市级重大人才计划，引育一批百色产业发展急需的“高精尖缺”人才。实施高层次人才精准引进计划，对引进的顶尖科技专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具有颠覆性技术的创新创业团队，在项目资助、人才奖励补贴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支持建设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和离岸孵化基地，建立“飞地”引才用才机制，鼓励企业到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城市群等创新资源密集地建立研发机构，就地吸纳创新人才。健全高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加强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红城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推行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员制度，实施高层次人才“红城英才卡”制度，让各类人才安心安身安业。到2023年，自治区级以上高层次创新人才数量达到5人，自治区级以上高层次创新人才团队达到3个。**〔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努力产出高质量科技成果。**促进供需两端双向发力，推动高质量科技成果产出和转化。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

实施源头创新引领工程，获得一批前瞻性研究成果。探索专业性和综合性小试中试基地布局建设，开展实验室成果开发和优化、投产前试验或者试生产服务，将符合条件的小试中试基地纳入创新券服务机构库。加强技术攻关，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为标准，产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科技含量高、市场需求大的中高端新产品。到2023年，累计转化科技成果120项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委、国资委、林业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 **不断拓展高效率科技合作。**围绕百色建设左右江革命老区核心城市、打造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升级版，深化科技创新合作，引入国内外知名高校等一流创新资源，围绕绿色、低碳、智能、网联等方向，建设自治区级科研机构和联合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推动建立深百科技协同创新交流机制，联合市外科研单位开展重大科技攻关，促进深圳市先进科技成果到百色转移转化。**〔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科协，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二）实施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工程**

1.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坚持前端聚焦，梳理重点产业链上下游核心关联企业清单、创新资源清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三张清单”，提出产业链每个环节技术需求，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攻克一批有色金属深加工等产业中高端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开发一批产业带动性强、产品附加值高的产品。推进中间协同，重点支持骨干龙头企业为主体，联合国内外高校、

科研院所建设企业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产业技术创新组织，以重大科研任务为载体，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一体化部署，以“公开竞争”、“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等方式，组织实施一批产业急需的科技项目。注重后端转化，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聚焦关键产业链的科技成果中试基地、科研试验站、技术创新中心等成果转移转化平台。支持建设专业化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等创业孵化载体。加快开展科技成果权属改革试点，完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打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通道。**〔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2. 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以技术创新为支撑，产品创新为核心，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围绕人工智能、生物制药、智能网联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加强前沿探索，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提升关键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构建未来产业生态体系，打造未来技术应用场景，加速培育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以铝基、锰基、非金属新材料为基础，积极发展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新型金属功能材料、表面功能材料、新型能源材料、新型绿色高效催化材料及助剂、纳米材料、石墨烯材料等领域新材料产业。加快壮大生物医药产业，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引进医药研发及制药机构进行中成药或制剂研发生产，积极发展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中成药、瑶药等现代中医药制药业。加快发展数字产业，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基础设

施建设，要以 5G 网络作为支撑，加快构建全光纤网络、5G 网络环境搭建和推动边缘计算技术运用，加大投入，在百色高新区打造“工业互联网示范园区”，两年内推广至全市工业园区，切实发挥示范效应。加大科技成果引进和转化应用力度，通过建链强链推动产业蛙跳式发展。**〔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大数据发展局、国资委、卫生健康委、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3. 强化科技服务双链融合。**围绕重点产业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投贷联动、金融科技应用等试点，推进各具特色的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建设。建立科技成果评价机制，培育建设一批专业化科技成果评价服务机构，壮大技术转移中介服务机构，培养、引进技术经理人队伍，畅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对接渠道。重点发展一批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知识产权、技术转移、科技咨询、碳资产核查等专业技术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机构，构建贯通产业链上下游的科技服务链，拓展服务功能，打造科技服务业品牌。**〔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百色市中心支行、百色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 **（三）实施企业科技创新工程**

**1.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建立完善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下高新技术企业加快发展壮大为规模以上企业，引导规模以上企业加强

科技创新升级为高新技术企业，促进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做强做优成为行业领军企业。鼓励企业建立开放式产业创新平台，产学研用协同推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实现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创新资源共享，使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2. 加强企业研发能力建设。**推动企业建设和升级研发机构，实现研发机构“有人员、有场所、有设备、有经费、有项目”。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自建研发机构，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上下游企业合作建设联合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等。支持暂不具备独立建设研发机构条件的企业，委托高校院所、产业（工业）研究院利用其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为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支持企业争创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自治区级以上创新平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3. 支持企业创新研发产品。**支持企业开展技术攻关，推行产业导向类科技项目企业牵头制，在铝、机械、智能制造等重要产业攻克一批产业关键核心技术。落实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券支持政策，对企业在研发活动中购买科技创新服务进行补助。支持企业开展具有国际标准、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新产品研发，形成“生产一代、试制一代、预研一代”的研发格局，促进产品转型升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支持企业开展创新方法



培训、参加创新方法大赛，鼓励企业运用创新方法攻克技术难题。到 2023 年，获得新技术 50 项以上，形成新产品 50 个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市科协，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4.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提前储备专门用于研发项目支出的资金。继续实施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奖补政策，在经营业绩考核中把国有企业的研发投入视同业绩利润。建立完善企业内部研发活动管理制度，做好研发投入归集工作。到 2023 年，年研发投入倍增企业达 10 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国资委、统计局、税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5. 鼓励政产学研协同创新。推进政产学研深度融合，各级政府部门搭台，组织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人员深入企业开展科技服务，选派科技人员担任科技专员，支持研发团队组建科技专班。增强企业创新动力，发挥企业出题者作用，加快构建龙头企业牵头、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支撑、各创新主体相互协同的创新联合体。鼓励瞪羚企业和规上工业企业与国内外高校院所建立长期合作机制，开展协同创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各有关高校、科研院所〕

#### （四）实施科技强农工程

1. 加强农林业产业技术研发。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

关，加大育种核心技术创新，加快农业新品种选育和繁育推广。围绕重点发展的优势特色种养产业，开展种质收集保存、种质开发利用、品种选育繁育等工作。重点开展农业品种的亲本保纯、繁殖和繁（制）种关键技术，以及种子种苗加工技术、种子质量精准快速检测技术等研究，重点培育高产优质糯米、高糖甘蔗、优异茶树、高产油茶、丰产八角、珍稀蒜头果等新品种。〔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加强农林业高效生产关键技术攻关和装备研制。围绕重点发展的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的重大科技需求，突出以产业链部署创新链、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重点开展生态种养、农产品保鲜综合处理、农林土壤生产力维护、农林产品高值化综合利用，农业机械智能化、林业采伐机械化、节能环保、轻量化制造，以及特色农产品深加工和新工艺的研发、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与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林生物质资源化利用、农业有机肥应用、农用地安全利用、农产品重金属污染阻控等技术攻关。〔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加强农林业重大病害防控技术和装备开发。重点开展芒果、香蕉、蔬菜、油茶、八角、茶叶、甘蔗、板栗、猕猴桃等综合防控技术攻关，着力突破一批防控关键核心技术，研发绿色农药、兽药及诊断试剂等防治产品，建设综合防控技术应用示范点。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 **加快县域创新驱动发展。**落实广西市县领导联系推动创新驱动乡村产业振兴试点工作要求，建立“一个副市长联系一个县（市、区），一个副县长（市、区）长联系一个产业”科技创新工作制度，鼓励县（市、区）申报建设科技支撑作用突出、创新创业氛围好、生态环境美、经济可持续发展水平高的创新型县（市、区）。加大科研成果转化及科技创新激励相关普惠性政策在县域的落实力度，充分调动县域各类科研主体的积极性，引导各类创新主体和创新资源进入乡村振兴主战场，重点开展农业新品种、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应用，打造县域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基地。到2023年，建立“副市长+副县长+一县一业”科技创新工作示范点3个。**〔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 **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引导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选派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人才团队参与乡村振兴建设。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每年选派科技特派员到县（市、区）、乡（镇）、村提供技术服务或开展创新创业，促进科研创新成果在乡村落地。加强乡村实用科技人才培养力度，依托农业科技园区、星创天地等平台，发挥科技特派员作用，加强对乡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大学生村官、退伍军人、种养大户、高素质农民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科技培训。到2023年，累计选派乡村科技特派员1000人次。**〔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

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五）实施科技惠民工程**

1. **科技支撑健康百色建设。**提升科技支撑生命健康的创新供给能力。鼓励医院引入的博士及硕导等高端人才开展研究型医学研究，扎实提升医学基础研究水平。鼓励企业研发康养机器人产业相关的新产品、新技术。鼓励企业加强研发攻关，提高特色保健药物的产品研发水平。开展中药、民族药等生物医药产业和医疗器械产业的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救治研究，创新医防协同机制。提升疾病临床医学研究水平，开展疾病临床规范化综合诊治技术应用研究，加强地中海贫血、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妇儿疾病及老年性疾病等防治关键技术研究。[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科技支撑生态环境保护。**在有色金属、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开展低碳、零碳、负碳、固碳、碳捕集、零碳流程重塑等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组织实施碳达峰、碳中和科技项目，探索推广零碳小屋建设。强化污染防治技术支撑，开展污染物监测防控、环境综合整治与修复技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黑臭水体治理技术、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有机废弃物治理技术、农业灌溉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技术研究和应用示范。开展生态保护和修复、乡村生态治理、城市生态提升、产业生态发展技术应

用示范，以及石漠化地区特色生态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建立典型生态脆弱区资源可持续利用研究与示范模式。〔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城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乡村振兴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科技支撑公共安全保障。开展食品安全防控技术集成应用示范，推进食品检验检测研究成果转化。加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支撑和装备应用示范。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以及化工火灾、森林火灾、居民自建房火灾、报警联动控制等消防技术集成应用与示范。〔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科技局、水利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气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 科技支撑宜居城镇建设。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市数据共享交换等平台，建设数字化智慧化管理平台，推动数据整合共享，提升城市运行管理和应急处置能力，推动智能建造及绿色低碳宜居建筑技术研发与应用，开展新型便民服务设施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大数据发展局、科技局、应急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六）实施创新功能区提升工程

1. 加快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一是推动高新区提档升级。推动百色高新区提质扩容、“以升促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支持各园区依托现有布局争创自治区级高新区，以高新区支撑引领县域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县（市、区）党委或政府有关领导兼任高

新区管理机构主要领导，所在县（市、区）科技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兼任高新区管理机构的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单位：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市科技局、有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二是加速高新区产业集聚发展。围绕铝产业争创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促进特色产业集群创新发展。以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为载体，推动关联产业、上下游配套企业和资源要素向高新区集聚，提高产业集聚水平。〔责任单位：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税务局〕。三是打造 500 亿元园区。坚持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推动产业链迈向中高端，做大做强百色特色产业，发挥百色高新区创新资源集聚优势，争创 500 亿元园区。引导高新区确定主导产业，走专业化发展道路，引导优势资源向高新区骨干企业集聚，加大力度培育以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为核心的高新区创新企业群。〔责任单位：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

2. 推动农业科技园区和星创天地建设。加强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鼓励各县（市、区）、园区在调整结构和优化布局的基础上，争创自治区农业科技园区、自治区农业高新区。依托农业科技园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优化建设

星创天地，加强星创天地基础条件和孵化能力建设，培育孵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高素质农民创新创业。到 2023 年，新建自治区级农业科技园区 2 个、自治区星创天地 10 个。〔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林业局、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 加快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鼓励各县（市、区）、园区争创自治区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构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与生态系统功能持续改善的可持续发展体系。〔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 加速创新功能区要素资源集聚。推动全市创新创业资源优先向百色高新区聚集，对通过国家以及自治区认定和评估周期内获得绩效评估合格以上等次的高新区、农高区、农业科技园区、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各级财政部门根据市与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及属地管理的原则，按自治区奖补 1:1 比例给予园区一次性奖励后补助，专项用于科研和成果转化。建设一批设施先进、创新能力强的公共服务平台、企业研发中心、品牌研发机构和标准化技术组织。全面构建功能区“双创”生态，打造一批创业创新要素集聚、服务专业、布局优化的新兴产业“双创”示范基地。建立完善高层次人才和急需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机制。到 2023 年，自治区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达到 3 家，自治区级以上众创空间达到 3 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自然资源局、商务局、税务局，市委组织部，百东新区（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三、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市委、政府每年专题部署科技工作。市科技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本实施方案的组织落实，市科技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分解本实施方案的年度目标任务。各县（市、区）、园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将本实施方案纳入工作重点，建立相应的领导机制和协调工作机制。各县（市、区）、园区要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因地制宜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一批重要平台、细化一批改革举措。〔责任单位：市科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二）不断优化工作机制。**统筹优化科技领域与各行业领域科技的紧密关系，面向经济主战场，强化科技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的工作会商机制，行业主管部门要精准提出产业、重点企业、重大产品的创新需求，梳理凝练亟需攻坚的关键核心技术，共同协调谋划和组织实施重大科技项目及工程。加强市、县（市、区）、园区联动，探索局县会商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市科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三）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广西科改33条”措施、“百色科改21条”措施的落实，加快推进“三评”制度改革、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给予科研人员更大经费管理自主权，



推动科研项目“包干制”“揭榜制”等制度实施。完善科技治理体系，推动重点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建立健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间创新资源自由有序流动机制，提升科技创新整体效能。深化科研领域“放管服”改革，改革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给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多自主权，完善科技评价和科研诚信体系建设，营造全社会良好创新生态。（**责任单位：市科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工作，试点单位可以将本单位利用财政性资金或接受企业、其他社会组织委托形成归单位所有的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赋予成果完成人（团队），试点单位与成果完成人（团队）成为共同所有权人，试点单位可以赋予科研人员不低于10年的职务科技成果长期使用权。鼓励和支持企业通过购买科技成果、技术入股等方式，承接研究开发机构、高校、其他企业等单位的科技成果并实施转化。（**责任单位：市科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五）切实加大科技投入。**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始终坚持把科技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确保财政科技投入只增不减。加大引导全社会研发投入，加大公共科技活动支持力度，完善稳定支持和竞争性支持相协调的投入机制。推动引导企业成为研发投入的主体，逐年提升企业投入占全社会研发投入的比重。强化科技金融服务，构建“拨投保贷贴”协同机制，继续推进“科创贷”，推动各银行在百色设立科技支行。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百色市中心支行、百色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园区管委会（管理服务中心）〕

**（六）加强工作监督评估。**完善科技监督诚信建设政策体系，建立责权更加明晰的监督政策体系。探索建立全社会研发投入和财政科技投入快报制度，完善全社会研发投入监测机制。将重点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县（市、区）、园区和市有关部门，市组织第三方机构对三年行动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市政府对实施成效显著的县（市、区）、园区予以奖补。**（责任单位：市科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